

---

## 艾爾補定注射液 25%

---

Albumin (Human) U.S.P.  
Albutein® 25% Solution

許可證字號：衛署菌疫輸字第 000375 號

**[組成]**：每一製劑為單一劑量，含有 25% (重量/體積) 的人類白蛋白，Albutein® 25%是以人類靜脈血經冰酒精分離法 (cold alcohol fractionation method) 製備而成，本品每克白蛋白中加有 0.08 毫莫耳的sodium caprylate及 0.08 毫莫耳的sodium acetyltryptophanate作為安定劑，Albutein® 25%的滲透壓約相當於五倍的正常人類血漿，每公升含 130 至 160 毫克當量的鈉離子，酸鹼值為 7.0±0.3，在產品有效期間內每公升溶液之鋁含量不會超過 200 微克，不含防腐劑。

**[適應症]**：低蛋白血症、休克、燒傷。

**[使用禁忌]**：若病人有嚴重貧血或心臟衰竭，但血管內體積仍正常或增加時，不可使用Albutein® 25%。病人曾有對Albutein® 25%產生過敏反應時，禁止使用。

**[用法及用量]**：本藥限由醫師使用。Albutein® 25%應以靜脈注射方式給藥，而用量則視個別狀況而定，對於成年人，通常建議起始劑量 100 毫升，其後視症狀是否改善追加。如果是用於治療有嚴重血量減少的休克病人時，應儘可能地採高流速使用。如果臨床上想要稀釋Albutein® 25%可用生理食鹽水或 5%葡萄糖來作稀釋。和一般使用注射藥品的使用方式一樣，注射本劑之前，應先觀察溶液中是否有顆粒性物質存在及變色等問題。Albutein® 25%溶液若有混濁或沉澱發生時，不可使用，開瓶後四小時內未使用者，應予丟棄。

**[注意事項]**：心貯量(cardiac reserve)低的病人在給予Albutein® 25%時應特別小心。輸注速度太快時，會使血管超過負荷，導致肺水腫，因此必須密切注意病人的靜脈壓是否有升高的現象。若病人有受傷或是正值手術後，且輸注本品後有血壓迅速升高的現象時，必須密切注意受傷的血管。病人有明顯脫水時，必須另外補充水分，再者Albutein® 25%可以和常用的葡萄糖及生理食鹽輸液併用，但如果是含有蛋白質水解產物或酒精的溶液，則不可和Albutein® 25%共同一套輸注器，因為可能導致蛋白質沉澱。

**[包裝]**：50 毫升裝，100 毫升裝Albutein® 25%針劑溶液。

**[貯存]**：在貯存溫度不超過攝氏 30 度的情況下，Albutein® 25%可以保存三年，但不可冷凍保存。

**[健保代碼]**：K000375248

製造廠: Grifols Biologicals Inc., USA

藥 商:  台灣綠十字股份有限公司  
Taiwan Green Cross Co., Ltd.